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 門諾醫院 標準書	制定單位	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 委員會
	制修日期	2022-07-06
專案進口藥物/恩慈療法審查	文件編號	C-04-15-00-00027 (07)
一	文件等級	4 頁次 1/9

核准

制	朱珮儀	審	林雅蘋	文管	黄玉娟	裁	王志弘
定	八为四球	核	小小小田少兵	中心		示	

修訂紀錄

		Ţ
版次	制/修訂日期	修訂內容摘要
7	2022年07月06日	修訂文件名稱、步驟 1~3、表單 a~c
6	2021年01月20日	依照衛生福利部要求,修訂表單 b。配合新案審查 SOP 修訂表單名稱、編號及書面資料存檔份數
5	2020年08月12日	依照衛生福利部衛授食字第 1099025727 號函修 訂表單 b,並新增表單 c。修訂名稱為「專案進 □藥品/醫療器材審查」
4	2020年04月28日	依照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FDA 藥字第 1081408668 號函修訂實質審查內容。修訂表單 a、b、變更文件等級。
3	2018年12月05日	1.依照文管中心新版規範修訂格式。修訂文件編號(原編號 C-04-72-06-00027),版次沿用。3.修訂2.3、4.2、5、6.1、表單 a、b。4.刪除表單 c。5.將複審案程序另行獨立一個標準作業程序。
2	2016年10月18日	修正附件2專案計畫許可書
1	2016年05月19日	新制定

未經許可,不得影印拷貝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 門諾醫院 標準書	制定單位	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 委員會
	制修日期	2022-07-06
專案進口藥物/恩慈療法審查	文件編號	C-04-15-00-00027 (07)
一	文件等級	4 頁次 2/9

1.目的

提供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審查專案進口藥物(藥品或醫療器材)、恩慈療法計畫的程序指引。

2.範圍

- 2.1 適用機構: ●總院○分院○產後護理之家○居家護理所○壽豐護理之家○精神護理之家
- 2.2 適用部門: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委員會
- 2.3 適用作業:
 - 2.3.1 專案計畫進口藥品或醫療器材,包括:
 - 2.3.1.1 國外已上市之藥品或醫療器材,無衛生福利部上市許可證,但因病人病情需要,依藥品贈品管理辦法,需委員會核准函向衛生福利部申請專案進口藥品或醫療器材。
 - 2.3.1.2 為預防、診治危及生命或嚴重失能之疾病,且國內尚無適當藥物或合適 替代療法,而有必要使用尚未取得許可證之藥品或醫療器材,依藥事法 第 48-2 條規定需委員會核准函向衛生福利部申請專案核准特定藥物之製 造或輸入。
 - 2.3.1.3 因緊急公共衛生情事之需要,而有必要使用尚未取得許可證之藥物,依 藥事法第48-2 條規定需委員會核准函向衛生福利部申請專案核准特定藥 物之製造或輸入。
 - 2.3.2 恩慈療法:適用於病情危急或重大之單一病人 (A Single Individual Patient)申請恩 慈使用(compassionate use)尚在進行臨床試驗之藥物,即國內外皆無許可證或雖 有許可證但在申請新增適應症之藥品及醫療器材。

3.名詞定義

- 3.1 危及或重大病人: 係指目前國內尚無其他可比較或適宜之療法且危及生命或嚴重失能 疾病人者。
- 3.2 藥物:包含藥品及醫療器材。
- 3.3 恩慈使用(compassionate use):係指病情危急或重大之病人,其於國內無任何可替代藥物供治療,或經所有可使用的治療仍沒有反應、疾病復發,或為治療禁忌等,而申請使用經科學性研究,但全球未核准上市、尚在進行臨床試驗之藥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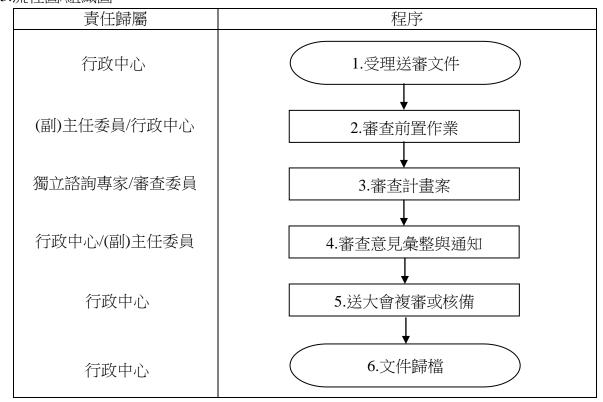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 門諾醫院 標準書	制定單位	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 委員會
	制修日期	2022-07-06
專案進口藥物/恩慈療法審查	文件編號	C-04-15-00-00027 (07)
一	文件等級	4 頁次 3/9

4.權責

- 4.1 監管平台: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委員會議
- 4.2 權責單位/人員及權責內容

權責單位/人員	權責內容
1.(副)主任委員	1.遴選合適之審查委員。
	2.審核許可書,並於許可書簽名。
2.執行秘書	1.建議合適之審查委員供主任委員參考。
	2.審核審查結果通知書及許可書。
3.委員	1.參考藥劑科或醫工室意見,依審查意見表逐項審
	查計畫案,填寫審查意見及結果。
	2.於期限內完成審查,並將審查意見送回行政中心。
4.行政中心	1.負責收案、核對、建檔、分發、回收、保存主持
	人送審文件,並將審查結果通知計畫主持人。
	2.將通過專案計畫審查之案件送交大會核備。

5.流程圖/組織圖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 門諾醫院 標準書	制定單位	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 委員會
	制修日期	2022-07-06
專案進口藥物/恩慈療法審查	文件編號	C-04-15-00-00027 (07)
一大水地 中水内心心冰闪田立	文件等級	4 頁次 4/9

6.作業內容

6.1 作業流程說明

作業流程說明	
步驟	說明
1.受理送審文件	1.計畫主持人送審:
	1.1 新案:計畫主持人依專案進口藥物/恩慈療法送
	審資料表(AF/07-007:專案進口藥物/恩慈療法
	送審資料表)填寫治療計畫書等相關文件。詳
	見 C-04-15-00-00007 計畫書送審管理標準書作
	業程序。
	1.2 專案計畫均須送院內技術單位(例如:藥劑科
	或醫工室)評估是否有衛生福利部核准上市之
	替代品可使用。
	1.3 申請恩慈療法審查須符合以下所有條件:
	1.3.1使用之藥物(藥品或醫療器材)已有臨床試
	驗之效果及安全性報告,由病人主治醫師
	提出申請,且申請之適應症與執行之臨床
	試驗相同。
	1.3.2 病人為病情危急或重大之病人,其於國內
	無任何可替代藥物供治療,或經所有可使
	用的治療仍沒由反應、疾病復發,或為治
	療禁忌者。
	1.3.3 廠商同意無償提供藥品或醫療器材。
	2.行政中心依送審資料表確認計畫案文件完整後,
2 京本公田 佐坐	予以受理編號及建檔,完成行政審查。
2.審查前置作業	1.符合 2.3 適用作業之計畫均為簡易審查。
	2.新案派案:行政中心準備審查委員遴選表 (AF/04-008:審查委員遴選表)由執行秘書依照
	送審計畫性質、委員專長及利益迴避原則等,再
	送番訂畫性貝、安貝等校及利益過越原則等,刊 參考委員三個月內審查的計畫總數量,建議一人
	3.視需要決定是否送獨立諮詢專家審查。必要時,
	得激請專家列席會議或視訊方式參與討論、釋疑
	及協助委員會做成決議, 並記載於會議紀錄當中。
	4.行政中心依審查委員遴撰結果,準備審查意見表
	(詳表單 a,AF/01-027:專案進口藥物/恩慈療法
	審查意見表)及送審資料(壓縮加密,密碼為審查
	委員身分證字號末4碼),以電子郵件寄送給審查
	- 女兵タカ磁子が水・崎) 以電子却川市
	5.委員審查以5個工作天為限。
	6.後續追蹤審查案:依各案件類別之標準作業程序
	準備審查意見表。
	十四田上心ノいへ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 門諾醫院 標準書	制定單位	人體試驗暨研究倫 委員會		X倫理
	制修日期	2022	2-07-06	
案進口藥物/恩慈療法審查	文件編號	C-04-15-0	0-0002	7 (07)
	文件等級	4	頁次	5/9

		义件等級	4	貝火	5/
步驟		說明			
3.審查計畫案	1.若審查委員於收	(到書面審查)	資料後,發	現有利益	
	衝突或專長不合	適的情況,可	可將計畫案	退回行政	攵
	中心,由執行秘	魯再遴選其代	此合嫡的審	查委員	
	後,請主任委員	裁示。			
	2.審查委員若發現		貴漏,應立	即告知行	-
	政中心。行政中				
	3.委員依照審查意	<u> </u>			`
	4.委員之審查意見	· · · · · · · · · · · · · · · · · · ·		_	\$
	意見表上簽名(, ,, -		
	高元农工颇石(s) 一 寄回行政中心。	以电	11. 2 77 P.X.Y. 3 P.	人电 1 到1	
	5.審查委員若在期	羽目卒[[世]公土。	的同字本音	·目丰,怎	
		3,74,54		,	1
4 安木辛日县邮码区内	政中心以電話或				/조
4.審查意見彙整與通知	1.行政中心應於審	「世紀朱沢正」	14 個	1 暦大内	題
	知計畫主持人。	* \			
	2.初審結果為「通		n	14 1 MH	.
	2.1 審查委員均位				
		攻中心彙整審		言果,以1	邕
		計畫主持人。			
	2.2 行政中心製作				
		專案申請/恩		. —	
	1	(AF/06-008	,		
		於許可書記載		蓋上委員	į
	會核准章,	送交主任委員	簽署。		
	2.3 後續追蹤:				
	2.3.1 專案進	口藥品或醫療	· 器材:		
	2.3.1.1	行政中心通知	口專案申請	人備妥相	1
		關文件與本質	會同意證明	書依規定	<u> </u>
		送主管機關甲	申請。		
	2.3.1.2	此類案件原則	川不進行後	續追蹤,	後
		續事宜請申請	青人依主管	機關回函	È
		辦理並將副本	本予本會備	查。	
	2.3.2 恩慈療	法:			
	2.3.2.1	治療執行期間	引,本會得到	見病人病	情
		狀況及風險E	由主任委員	委請1至	2
		位委員進行質	實地訪視。		
	2.3.2.2	申請人應於病	 	行結束後	<u> </u>
		個月內,向本	本委員會提	交病人恩	<u> </u>
		慈治療結果執	8告表(詳	表單 c,	
		AF/03-027:	恩慈治療絲	5果報告	
		表)。			
		/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 門諾醫院 標準書	制定單位	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 委員會		
	制修日期	202	2-07-06	
專案進口藥物/恩慈療法審查	文件編號	C-04-15-00-00027 (07)		7 (07)
中水是一水内,心心心水石 自豆	文件等級	4	頁次	6/9

	\\\\\\\\\\\\\\\\\\\\\\\\\\\\\\\\\\\\\\
步驟	說明
	2.3.2.3 逾期未繳交者,提報最近期委員會
	討論、決議,相關處置如下:
	2.3.2.3.1 安排實地訪查。
	2.3.2.3.2 主持人無法申請新案直
	至繳交治療結果報告表。
	2.3.2.3.3 特殊原因(如主持人在國
	外),可給予新期限,並
	務必在新期限內繳交。
	2.4 行政中心將簽署完成之同意證明加蓋委員會
	章,並將同意證明及其相關資料影印,正本發
	送計畫主持人,影本由委員會存查。
	3.初審結果為「修正後通過」、「修正後再審」
	3.1 若有任一位委員之初審結果為「修正後通過」
	或「修正後再審」行政中心將審查意見及結果
	彙整為審查結果通知書(AF/07-008:審查結
	果通知書),呈執行秘書簽核後,以電子郵件
	通知計畫主持人。
	3.2 計畫主持人需於 1 個月內書面回覆,如未於期 限內回覆,委員會得逕行撤案,並於下次會期
	早報。
	3.3 計畫主持人就初審審查意見修正或說明後,依
	C-04-15-00-00009 複審案標準書作業程序進行
	複審。
	4.初審結果為「提會討論」
	4.1 如任一審查委員勾選此項,則一律請主持人書
	面回覆後,送大會討論後決議。
	4.2 行政中心將審查意見及結果彙整為審查結果
	通知書(AF/07-008:審查結果通知書)由執
	行秘書簽核後,以電子郵件通知計畫主持人。
	4.3 計畫主持人需於 2 週內書面回覆,呈執行祕書
	確認內容後,由行政中心排入近期大會,並通
	知計畫主持人大會日期與會期。
	4.4 如主持人未於期限內回覆,行政中心得將初審
	委員意見及案件相關資料送交大會討論後決
	議。
5.送大會複審或核備	1.初審結果為「通過」:由委員會核備同意即可,若
	有重大議題,可由主席裁示是否採取討論決議。
	2.初審結果為「提會討論」:
	2.1 行政中心於大會前 5 個工作天將案件資料,分
	送予委員,給委員充分時間預先審閱,並於大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
門諾醫院 標準書

制定單位	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 委員會 2022-07-06		
制修日期			
文件編號	C-04-15-00-00027 (07)		
文件等級	4	頁次	7/9

專案進口藥物/恩慈療法審查

步驟	説明
ング・対人は	
	C-04-15-00-00014 議程準備、會議程序及記錄
	標準書作業程序。
	2.2 大會複審結果為「通過」: 行政中心依照步驟
	4.審查意見彙整與通知,說明2初審結果為「通
	過」之程序辦理。
	2.3 大會複審結果為「修正後通過」:
	2.3.1 行政中心將會議審查結果及意見填入審
	查結果通知書(AF/07-008:審查結果通知
	書),由執行秘書簽核後,以電子郵件通
	知計畫主持人。
	2.3.2 計畫主持人需於 1 個月內書面回覆,如未
	於期限內回覆,委員會得逕行撤案,並於
	下次會期呈報。
	2.3.3 計畫主持人就大會審查意見修正或說明
	後,依 C-04-15-00-00009 複審案標準書作
	業程序進行複審。
	2.4 大會複審結果為「修正後送交下次大會再審」
	2.4.1 行政中心內將會議審查結果及意見填入
	審查結果通知書(AF/07-008:審查結果通
	知書),由執行秘書簽核後,以電子郵件
	通知計畫主持人。
	2.4.2 計畫主持人需於 1 個月內書面回覆,如未
	於期限內回覆,委員會得逕行撤案,並於
	下次會期呈報。
	2.4.3 計畫主持人就大會審查意見修正或說明
	後,依 C-04-15-00-00009 複審案標準書作
	業程序進行複審。
	2.4.4 行政中心將主持人回覆資料交由執行祕
	書確認內容後,排入近期大會,並以電子
	郵件通知計畫主持人大會日期與會期。
	2.5 大會複審結果為「不核准」
	2.5.1 行政中心內將會議審查結果及意見填入
	審查結果通知書(AF/07-008:審查結果通
	知書),由執行秘書簽核後,以電子郵件
	通知計畫主持人。
	2.5.2 計畫主持人如需申覆,應於 2 週內以書面
	資料提出。若未於期限內提出申覆,則依
	原審議結果辦理。
6.文件歸檔	1.將計畫案原始資料、審查委員遴選表、審查意見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標準書 制定單位 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委員會 制修日期 2022-07-06 文件編號 C-04-15-00-00027 (07)

文件等級

頁次

8/9

步驟	說明
	表、許可書、通知書等及相關文件,按時間順序
	排列歸檔,存放行政中心上鎖之資料櫃中。
	2.所有與主持人的溝通往返紀錄,擇其重要性,轉
	存成 PDF 檔,儲存至該案件電子資料夾。

7.教育訓練

對象	具體做法
1.新進成員	行政中心安排標準作業程序教育訓練課程。
2.在職成員	行政中心安排繼續教育訓練課程,或可參加院外舉 辦人體研究相關教育訓練、線上課程。
3.計畫主持人	行政中心安排教育訓練課程,或主持人可自行參加 院外舉辦人體研究相關教育訓練、線上課程。

8.風險管理

風險來源	預防/應變措施
1.衛生福利部修訂法規	依照此份標準書之步驟,提案需新增/修訂標準作業
	程序。
2.計畫案電子檔案遺失	電腦系統設定工作日每日自動備份。
3.計畫案書面檔案遺失	每份計畫案同時儲存電子檔案,書面資料1式1份
	存檔在委員會上鎖資料櫃中,並限制鑰匙持有者。

9.品質管理

控管項目	監測與衡量方法
1.委員審查效率	1.每件審查案以 5 個工作天為限。
	2.期限到期前2個工作天未繳回審查意見表,行政
	中心以電子郵件提醒審查委員。
	3.期限到期後未繳回審查意見表,行政中心以電話
	或電子郵件提醒審查委員。
2.審查結果通知	審查結果應於 14 個日曆天內通知計畫主持人。
3.委員審查品質	每年請委員填寫自評表,每二年參考委員自評成
	績、行政中心統計資料作為續聘參考。

10.相關文件

10.1 參考文件

- a.藥物樣品贈品管理辦法(西元 2019 年 04 月 11 日衛生福利部修正)。
- b.藥事法(西元 2018 年 01 月 31 日衛生福利部修正)。
- c.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函(發文字號 FDA 藥字第 1081408668 號,西元 2019 年 10 月 5 日發文)。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 門諾醫院 標準書	制定單位	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 委員會
	制修日期	2022-07-06
專案進口藥物/恩慈療法審查	文件編號	C-04-15-00-00027 (07)
一	文件等級	4 頁次 9/9

- d.衛生福利部函(發文字號衛授食字第 1099025727 號, 西元 2020 年 7 月 24 日發文)。
- e.C-04-15-00-00007 計畫書送審管理標準書。
- f.C-04-15-00-00009 複審案標準書。
- g.C-04-15-00-00014 議程準備、會議程序及記錄標準書。
- 10.2 衍生文件

無。

11.附件

- 11.1 表單
 - a.專案進口藥物/恩慈療法審查意見表 AF/01-027。
 - b.專案申請/恩慈療法同意證明 AF/02-027。
 - c. 恩慈治療結果報告表 AF/03-027。
- 11.2 其他

無。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 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委員會 專案進口藥物/恩慈療法審查意見表

本	會編號		
專	案進口項目	□藥品 □醫療器材	
申言	请 類型	□專案進口 □恩慈療法	
藥。	品/醫療器材名稱	商品名: /學名:	
申言	清醫師		
審	查類別	簡易審查	
IRI	B/EC 行政中心送籍	客日期:西元 0000 年 00 月 00 日	
審	查期限:請於 西 元	£ 0000 年 00 月 00 日前 審查完畢	
利	益衝突聲明:		
		列情形者,應迴避:	
		其子計畫之主持人、協同主持人或委託人	
		持人有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	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
		託廠商具有聘僱關係。	
	有具體事實 ,足認		
	審查此案件,是否		1269)
	否(請繼續審查)		
		審查項目	審查意見
	、計畫設計與執		
1		才是否有衛生福利部核准上市之替代品可	□有 □沒有
_	使用		
2	供診治危及或重		□符合 □不符合 □不適用
		云病人」之認定,係指目前國內尚無其他可比較或□命或嚴重失能疾病人者	
3	申請醫師學識和		□適當 □不適當
4	治療適應症		□符合 □不符合
	-	的准仁印序/人中连兹口/殷斗编制、压田	
)		與進行程序(含申請藥品/醫材總數、使用 說明、治療/使用原因、治療方法、後續	
	追蹤、臨床不良		
6	本次提供治療藥		□明確 □不明確
7	藥品/醫材付費方		□適當 □不適當
	療效評估	N Q H II	□適當 □不適當 □不適用
9	預期效果		□適當 □不適當 □不適用
	相關文獻說明		□明確 □不明確
(,	恩慈療法 ,請加塌	()	
11	他國核准此類治	療藥物或同意此類治療藥物進行臨床試驗	□明確 □不明確 □不適用
=	、風險與監測		
12	12.1 病人使用專	紊進口藥物/恩慈療法之風險□最低風險 □	超過最低風險
	12.2 病人參與治療	寮的各項副作用之處理方式? □適當 □不	適當
		成力利关□古古拉利关□血古拉利关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 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委員會 專案進口藥物/恩慈療法審查意見表

三、病人同意書				
13 病人同意書內容				
13.1 是否以國三程度得以理解的方式說明(若治療對象為兒 □適當 □不適當			
童,應以該年齡程度得以理解為考量)				
13.2 醫療機構名稱	□適當 □不適當			
13.3 治療醫師之姓名、職稱及聯絡方式	□適當 □不適當			
13.4 用藥目的、給藥方法及應配合事項	□適當 □不適當			
13.5 預期治療效果	□適當 □不適當			
13.6 可能導致之副作用、危險及處理方法	□適當 □不適當			
13.7 其他可能之治療方式及說明	□適當 □不適當			
13.8 藥品費用負擔方式	□適當 □不適當			
13.9 病人權利及個人資料保護機制	□適當 □不適當			
13.10 病人得隨時撤回同意之權利及撤回之	方式 □適當 □不適當			
13.11 造成損害時之救濟措施 (恩慈藥物	治療不適用「藥□適當 □不適當			
害救濟法」申請辦法之說明)				
審查意見:				
, 나, 나 기 명 .				
審查結果:				
□通過:核發許可書,送大會核備。				
□修正後通過:書面回覆後,送執行秘書審				
□修正後再審:書面回覆後,送原審查委員審查。				
□提會討論:書面回覆後,排入近期大會討	論及決議。(主持人:□需列席 □不需列席)			
審查委員/專家簽名:	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委員會

The Institutional Review Board / Ethics Committee of Mennonite Christian Hospital

44 Min-Chuan Road, Hualien, 970 Taiwan Tel: 886-3-8241268 Fax: 886-3-8241269

E-mail: irb@mch.org.tw

機關地址:970 花蓮市民權路 44 號

聯絡電話:(03)8241268 傳 真:(03)8241269 E-mail:irb@mch.org.tw

專案申請/恩慈療法同意證明

案件編號: 申請機構:

申請醫師:部門/科別/姓名

藥品/醫療器材名稱	藥品劑量/劑型 醫療器材型號/規格	申請數量

- 使用之病患姓名(病歷號/身分證字號):
- 同意申請理由:病人之病況符合供診治危及或重大病人之用,所申請藥物確認未有衛生福利部核准上市之替代藥品可用;為使符合000適應症之病人可得到及時妥善治療,需申請少量備用。

上述專案申請經本院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委員會0000年00月00日審查同意

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委員會 主任委員

 $\bigcirc\bigcirc\bigcirc$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委員會 The Institutional Review Board / Ethics Committee of Mennonite Christian Hospital

計畫主持人應注意事項

- 1. 請確實依照本會許可之計畫書、病人同意書內容及格式執行計畫。
 - (1) 未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者,不予自行修改。
 - (2) 若需改變研究計畫內容或病人同意書內容與格式,應向本會提出申請,並於再次獲得本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方可實施。否則其計畫書及同意書無法得到認可。
- 2. 若發生藥物(藥品/醫療器材)不良反應,請立即依照院內通報程序辦理,以保障病人權益。
- 3. 專案進口藥品或醫療器材案件原則不進行後續追蹤,後續事宜請申請人依主管機關回函辦理 並將副本予本會備查。

4. 恩慈療法:

- (1)治療執行期間,本會得視病人病情狀況及風險由主任委員委請 1 至 2 位委員進行實地 訪視。
- (2)申請人應於病人治療執行結束後1個月內,向本委員會提交病人恩慈治療結果報告表, 逾期未繳交者依照委員會規定後續處置。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 人體試驗暨研究倫理委員會 病人恩慈治療結果報告表

備註:

- 1.申請人應於病人治療結束後 1 個月內提交治療結果報告表,逾期未繳交者,本會將拒絕其 所有新案申請。
- 2.電子檔請寄至本會信箱:irb@mch.org.tw

4. 电丁福铜奇至4	智信相·IID@IIICII.Org.tw	V				
案件編號:		本次資料繳付	牛日期:西元	年	月	_日
申請機構:		•				
	名稱:					
藥品/醫療器材	劑量/劑型(醫材規格):					
	申請數量:		實際使用數量:	;		
	(請依實際需求自行增多	列)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申請醫師		單位:		職稱:		
, ,, =, ,	聯絡電話:	•				
	E-mail:					
病患治療結果:	1					
嚴重不良事件監						
1.治療期間是否曾	曾發生嚴重不良事件?					
□1.1 否						
□1.2 是,請續	填以下問題:					
1.2.1 是否已	通報全國藥物不良反應道	通報中心?				
□是,	請檢附通報表					
□否,	請說明原因:					
1.2.2 不良事	件狀況是否已解決?					
□是						
□否,	請說明後續處置或追蹤言	計畫:		,		
申請人聲明:						
1.本人承諾,已	盡力確保以上資料內容正	E確。若有不	實或蓄意隱瞞,	願負法律_	上應負之	.責
任。						
2.本人承諾,會	遵守國內相關法令的規定	定,確保病人	之權益、健康、	個人隱私為	及尊嚴。	
l shown a see .				<u></u>		
甲請醫師簽名:		日期:西	元年_	月	_日	